

# 張祺忠謀殺妻子罪成 下周求情判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香港大學機械工程系前副教授張祺忠被控謀殺妻子案，4男3女陪審員昨經退庭商議逾8小時後，至晚上以五比二大比數裁定張祺忠謀殺罪名成立。

張祺忠開判後表現平靜，辯方要求將判刑押後以就被告早前承認的阻止屍體合法埋葬罪求情，屆時將呈上數以百計由張祺忠學生、同事撰寫的求情信。法官彭寶琴將案件押後至下周四(12月3日)上午9時半聽取辯方求情及判刑。

56歲被告張祺忠，被控於或約於2018年8月17日，在香港謀殺其妻子陳慧文(當時53歲)，再盜木箱將屍體運到辦公室收藏。他本欲承認一項誤殺罪，但不被控方接納而開庭受審。

控方早前指控張祺忠因為與太太的金錢問題而動殺機，張祺忠就傳召子女、同事作供，指死者經常無理取鬧。臨床心理學家及精神科醫生均認為張祺忠是長期被死者心理虐待的受害者，案發前有嚴重抑鬱，憤怒時可能會失控。

法官彭寶琴昨日引導陪審團說被告以電線勒頸，必然是有意圖令對方受嚴重傷害，如果認為其精神狀態不會導致完全失控就應裁定謀殺罪成。

彭官昨日上午繼續引導陪審團覆述證人及被告等的證供，並提到兩名精神科專家之證供提及被告案發時有抑鬱症，陪審團不以此考慮被告是否因精神失常而減輕罪責，同時亦可以此考慮他會否因此而容易受到挑釁。陪審團在中午約12時20分開始退庭商議，至晚上約8時40分達成大比數裁決。



陪審團以五比二大比數裁定張祺忠謀殺罪名成立，圖為被告張祺忠。資料圖片

# 圍警總掙雞蛋「佔旺畫家」囚21月

## 官指任領導角色辱罵警員 滋擾公眾威脅公眾安全



攬炒派黑暴分子去年6月21日包圍及衝擊灣仔警察總部，外號「佔旺畫家」的潘浩超向防守的警員、警署外牆等狂擲雞蛋，於早前被裁定非法集結、刑事毀壞和襲警等9罪罪成，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判刑。裁判官劉綺雲指本案案情嚴重，雖無警員實質受傷，但被告的掙蛋行為歷時不短，掙物數目也不少，還不斷以粗言穢語辱罵警員，擔任領導者的角色，其行為對公眾造成滋擾，且威脅公眾安全，遂判處被告21個月監禁。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被告潘浩超(31歲)，被控一項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一項刑事毀壞罪及7項襲警罪。控罪指，他於去年6月21日晚上6時至10時，在灣仔軍器廠街1號警察總部外參與未經批准的集結、無合法辯解而損壞屬於香港警務處的牆及扶手電梯，以及襲擊7名正在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包括女督察譚柔慧、警長文振寰、偵緝警長方志洋及盧偉東、偵緝警員陳梓軒及盧焯基與警員梁錦熙。

裁判官劉綺雲昨日在判刑時指，涉案的未

經批准集結規模不算小，參與者數以千計，不單癱瘓警察總部及灣仔警署的日常運作，更影響附近交通等，警方亦須調配其他人手處理警務工作等，嚴重破壞社會安寧及秩序，案情嚴重，並強調警方經常於不同困難及危險下執勤，法庭有責任保障執勤警員的安全。

劉綺雲續指，被告潘浩超明知而參與非法集結，其向警署扔雞蛋的行為容易激發公眾

### 蛋攻警總或損壞電梯零件

對警方不滿的情緒，且其行為對24小時運作的警隊有極大的影響，阻礙了警員的執法，亦對整體社會造成危害。其次，被告用雞蛋攻擊警總，蛋液及蛋殼四散，除了弄污地方外，更有可能損壞電梯的零件內部，故其引伸的破壞性亦不容忽視。

辯方早前呈上被告自撰的求情信稱，被告自去年7月被捕後一直還押至今，已超過16個月，其間「日子很難過」：「啱入面過年、過聖誕，生日都過咗兩次。」被告明白控罪的嚴重性，亦已「汲取教訓」。



警察總部的牆、欄杆及警員的盾牌滿布雞蛋污漬。資料圖片

被告潘浩超當日在警察總部外不斷向警總內投擲雞蛋。資料圖片

### 粗言罵警引起示威者效仿

劉綺雲指，雖然雞蛋非巨大傷害的武器，事件中亦沒有人受傷，但被告期間不斷以污言穢語辱罵警員，並非一時情緒發洩，更容易引起其他示威者的效仿，因而加重了案情的嚴重性。被告的求情信反映他就事件有所反省，故在原本共22個月的總刑期中額外扣減1個月刑期，判被告入獄21個月。

案情指，被告潘浩超在案發當日向警總外扶手電梯多番投擲雞蛋，不斷挑釁及指罵警

員，並向警員舉中指。案發錄影片段顯示，被告從身旁的膠袋拿出雞蛋掙向警方，一旦掙中便會與其他人歡呼。有警員曾拿着圓盾擋住雞蛋，有警員則嘗試接住雞蛋，衣服及鞋濺到蛋汁。

控方第三證人女督察譚柔慧此前供稱，被告指罵她「八婆」「驚啊?Madam」，並朝她方向掙約20隻雞蛋，其圓盾被5隻至6隻雞蛋掙中。欄杆原本沒有污漬，被告投擲雞蛋後，欄杆及玻璃都有蛋漬，其他示威者亦跟着向平台及扶手電梯投擲罐裝汽水、番茄等。

# 消防員：警員無干擾救援



周梓樂 死因研訊

香港科技大學男生周梓樂死因研訊昨日繼續，死因庭傳召一對當日在停車場從事抹車工作的母女作供，兩人均稱事發前未見過警察出現。同日作供的4名消防員均指，在急救傷者期間警員並沒有阻礙或干擾救援，惟消防車沿途受路面很多磚頭所阻，於尚德停車場入口亦有示威者阻塞道路，無法通過。

在尚德停車場工作的抹車女工尹攜珍供稱，她去年11月3日晚上7時許開始在尚德停車場二樓高層工作，至翌日(4日)凌晨約零時40分突聽到火警鐘響，但不見濃煙或嗅到煙味。未幾，她工作完畢在靠近尚德商場位置見到「少少煙」，遂推車落二樓低層升降機口，坐在傷殘車位矮牆邊休息。當時，她見到旁邊有兩名年輕人。

其後，她發現兩名年輕人很久都沒傾偈，感覺奇怪，轉身一望，發現「咦，有個人瞓咗喺度，都都唔語」。兩位年輕人則距離周梓樂兩三身位，「呆咗望住佢」。

尹攜珍續稱，當時二樓「左右都無人」，她想打電話報警，但不久已有兩名消防員出現，遂上前求助：「有人跌咗喺度啊！」她帶兩名消防員到傷者位置。其後，她因「個心都有少少驚」，遂致電同在停車場工作的女兒相約一同離開。

其間，她見到3名義務急救員乘坐升降機到來，當時心想：「又咁快喎，但係又見唔到擔架床。」在裁判官查問下，尹攜珍補充稱當日由她從2樓高層走到低層，直至見到周梓樂期間，都沒見過警察出現。

尹攜珍的女兒尹雪嵐亦供稱，當日凌晨零時40分在尚德停車場A場聽到火警鐘響，有紅燈閃爍，但不見火警。其後，她沿天橋到富康花園繼續工作，當時天橋「好多人企喺度」，但不見警察。直至凌晨1時11分她返回尚德停車場A場會合母親後，於1時25分離開B場工作。

### 示威者阻路 急救員：救護車入唔到

4名事發時曾進入尚德停車場巡查一樓及地面的消防總隊目鄭樹榮、消防員譚東輝、梁彥聰及黃斌科昨日作供時均指，急救傷者期間曾有防暴警察出現，但對方很快離開，沒有阻礙或干擾救援。

其中，消防總隊目鄭樹榮表示，當日凌晨他負責巡視停車場地面，未發現有火警，亦嗅不到任何氣味，不見任何可疑人士或聽到任何聲音，於是返回控制室，其間在停車場出口車路遇見20名至30名防暴警察進入停車場，但不清楚他們進入目的，也沒和對方接觸。

消防員黃斌科的口供亦提到消防車在唐明街時受汽車阻礙，須慢駛經過。當至唐俊街與唐明街十字路口時，見有很多防暴警察布防，路上有很多磚頭，尚德停車場入口亦有示威者阻塞道路，令消防車不能通過。

兩名參與救援的義務急救員曾朗軒及華夏出庭作供，其中曾朗軒指當時發現周梓樂盤骨「好似骨折」，肋骨有「凸缺感」，判斷他頭部曾受猛烈撞擊。急救期間他三番四次問消防員：「救護車何時到場？」由於他知道傷者當時「體內壓好高」，必須送院用儀器搶救。有消防員則向他稱救護車「啱啱被阻住咗入唔到」，終在當日凌晨約1時半到達。



消防員指，在急救傷者期間警員並沒有阻礙或干擾救援。圖為周梓樂事後由救護員送院情況。資料圖片

多磚頭，尚德停車場入口亦有示威者阻塞道路，令消防車不能通過。

兩名參與救援的義務急救員曾朗軒及華夏出庭作供，其中曾朗軒指當時發現周梓樂盤骨「好似骨折」，肋骨有「凸缺感」，判斷他頭部曾受猛烈撞擊。急救期間他三番四次問消防員：「救護車何時到場？」由於他知道傷者當時「體內壓好高」，必須送院用儀器搶救。有消防員則向他稱救護車「啱啱被阻住咗入唔到」，終在當日凌晨約1時半到達。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 涉法院外追罵彥霖母「Lunch仔」加控刑事藐視法庭



「Lunch仔」李國永當日在法院外追纏及毆中指辱罵出庭作供的陳彥霖母親和家人。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遊走各大商場、沉溺「示威」的「Lunch仔」李國永，於今年8月24日死因庭就15歲女生陳彥霖死因召開首日聆訊時，在法院外與另一名女子追纏及辱罵出庭作供的陳彥霖母親與家人，兩人早前被控一項「公眾地方擾亂秩序行為罪」。

案件昨再於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控方改控兩人非法集結罪，並透露律政司將加控刑事藐視法庭罪。兩人暫時毋須答辯，以等候相關法律程序。案件押後至明年1月21日再訊。

17歲學生李國永及65歲退休女保安員賴瑞英，原被控今年8月24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大樓A座外作出擾亂秩序的行為，或作出帶有威嚇性、侮辱性或挑撥性的行為，意圖導致或相當可能導致任何人合理地害怕等。

控方昨日在開庭時表示，律政司認為兩名被告除構成非法集結外，同時構成刑事藐視法庭罪，故打算將兩案分開處理，並希望先處理刑事藐視法庭一案，待審理後才處理餘下控罪，申請案件押後3個月。辯方則稱，有關藐視法庭一罪從未收到控方文件，要求案件押後至明年1月21日再訊。主任裁判官羅德泉批准，兩名被告繼續准以原有條件保釋候訊。

# 男子墮色誘陷阱 被拍裸照兼毆劫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一名男子在網上社交平台結識異性，詎料墮入色誘陷阱，結果慘被賊匪非法禁錮、毆打、搶劫，更被拍裸照威嚇不要報警，其後被棄在荒山野嶺。警方接報後經調查，前日在沙田及大埔拘捕3名涉案男子，現正設法緝捕其餘同黨歸案。由於近期發生多宗類似有組織犯罪案件，警方正追查是否同一夥人所為。

警方於本周一(23日)接獲一名37歲男子報案，指他早前在網上社交平台結識一名女子後，本週日(22日)下午相約在旺角見面吃飯飲酒。女子其後聲稱有醉意，主動要求事主送她回家，豈料登上對方預先安排的「賊的士」，結果被載往元朗一偏僻處，

遭5名恭候多時的男同黨拖下拳打腳踢，甚至用木棍襲擊。

其間，事主被搶去手機和兩張提款卡外，還被迫致電家人將錢存入指定銀行戶口，以及被拍裸照威嚇不要報警，否則會將其裸照公開，最後事主被押到八仙嶺棄下。

### 警拘3無業漢 疑有組織犯罪

事主在案中手、面及背部均被打傷，損失財物共約8.65萬元，案件其後交由旺角警區重案組接手跟進迅速鎖定數名疑犯。警方前日(25日)採取行動在沙田和大埔拘捕3名同為21歲，分別報稱無業、任職地盤及救生員的本地男子，他們涉嫌串謀禁錮、串謀行劫及串謀刑事恐嚇罪被扣查。

旺角警區重案組第一隊總督察任浩賢表示，相信已揭破一個有組織犯罪集團，被捕疑犯中包括該組織的骨幹成員，警方現正設法緝捕其餘同黨歸案。

他續指，由於近期發生多宗類似有組織犯罪案件，男事主往往在網上結識異性後，會被騙至偏僻地方遭多名同黨毆打及搶劫身上財物，警方正追查是否同一夥人所為，同時呼籲市民如有同樣遭遇，應及早報警，或致電36618744與旺角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聯絡。

旺角警區調查隊督察吳柏慧表示，網上交友陷阱層出不窮，包括恐嚇、詐騙及不同程度性罪行。警方提醒市民不要披露個人身份和照片，不要相約網友出外見面，更不要接受對方不當的要求。

# 承認參與中西區暴動 工程師還押候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黑暴分子去年7月28日在港島中西區掀大規模暴亂，逾40人被控暴動及分三案審理。其中一名26歲男工程師承認當日身穿全副裝備一直站在示威者防線前方，不斷向警方投擲磚頭等硬物，又將催淚彈踢回警方防線。區域法院法官沈小民昨裁定他暴動罪成，惟須留待審理本案另外23名被告的法官判刑，案件暫定明年5月21日判刑，其間被告須還押監房看管。

男被告簡健焯，承認一項暴動罪指他去年7月28日在西邊街和皇后街之間近德輔道西一帶，與其他人士參與暴動。至於本案其餘23名不認罪的被告，暫定於明年2月21日開審，預計審期為60天。

案情指，警方批准2019年7月28日在中環遮打花園的公眾集會，但反對由遮打花園至中山紀念公園的遊行及集會。當日，一批人離開遮打花園步行至中環聯方向，其間高叫口號辱罵警員。

警方當時以揚聲器及舉旗警告在場者正在參與未經批准集結，要求眾人朝金鐘方向和平離開，但示威者數目不斷增加，除用粗言穢語辱罵警方外，更以鐵欄杆及膠馬等物件設置路障以及鎗射筆射向警方防線。

警方當晚7時許開始驅散，以德輔道西警方防線、干諾道西警方防線、皇后大道西警方防線向示威者推進，雙方對峙近1小時。晚上近8時警方展開清場及拘捕行動，警員看見被告在示威者防線前排中間位置，左右張望協助其他示威者逃脫。警方在被告轉身向後逃跑時作出拘捕，被告在警誡下保持緘默。

根據警方錄影片段及在互聯網下載的片段可見，被告站在示威者防線前排位置，其間向警方防線投擲磚頭、交通圓筒、雜物，又把催淚彈踢回警方防線，以及揮動一支棍狀物體，並將卡板推向警方防線。